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公報

第2選舉區(大同區、士林區38里)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9年1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

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38里)	1		何志偉	71年5月14日	男	美國	民主進步黨	美國南加州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博士生 第九屆立法委員 第十一、十二屆台北市議員 民進黨第十四、十五屆中常委 民進黨第十六屆中評委	拚經濟 顧台灣 水岸拚經濟：讓水岸美麗、活化水岸。水岸邊的社區就會再次發展進步。 推動社子島碼頭為國家級滑水訓練基地。 後港三腳渡碼頭為龍舟文化園區。 開放水岸、加強與水岸連結。檢討目前水岸空間運用。 廟口拚經濟：善用地方優勢，讓廟口熱鬧起來。加強宗教觀光行銷一廟口一商圈。行政院成立專責宗教觀光推動小組。 推動大同區為宗教觀光示範區。 老社區拚經濟：老社區有滿滿的人情味，有特殊的聚落經濟。讓商圈把地方帶動起來。 讓老社區有新風貌。 推動商圈補助計劃。針對舊產業部落加以輔導。讓歷史產業部落可以脫胎換骨。國發會地方創生計劃納入六都傳統社區。 長照拚經濟：正視全面高齡化社會。擴大長照服務對象及方式。 中醫納入長照。結合鄰里系統成立長照據點。推動長照社區型不老健身房。
	2		郭啟源	62年10月14日	男	新北市	中華統一促進黨	懷生國中畢業	中華統一促進黨道玄黨部主委	和平統一 台灣安全 人民發財
	3		巫超勝	35年6月29日	男	臺灣省苗栗縣	宗教聯盟	成功中學	中華民國廣播節目節目主持人、採訪記者 現任台北市北元協會理事長	1.教孝下一代 2.服務各宗教 3.0~6歲國家扶養 4.提高重陽敬老金5000元 5.巫超勝和宗教聯盟打造的共同政見— (一)再次開放寺廟補辦登記及專爐專燒，讓信眾們有合法宗教信仰場所。 (二)帶動政府建立宗教救災救難資源整合平台，讓媽媽們不擔心。 (三)監督政府反毒反愛滋，不當教育退出校園，守護下一代，讓父母們免煩惱。 (四)回復勞工週休二日，讓家人有工作，有休息，顧健康，發大財。 (五)積極推動開放家傭政策及外勞與本勞薪資脫勾，工作無後顧，專心拚經濟。 (六)終結教改亂象，參酌聯考精神，提高教材統一性，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七)推動修法，總統應向立法院做國情報告，落實人民對總統知的權利。 (八)修訂宗教團體法令，讓宗教團體健全永續，來自四方、回饋大眾。 (九)要求落實國家誠信，適度回復軍公教退休權益，守護軍公教職業尊嚴。
	4		陳民乾	50年2月26日	男	臺北市	一邊一國行動黨	淡水工商專校	自營計程車行 社子里長候選人第8至12屆 第12屆市議員民進黨初選 第9屆北市第2選區立法委員候選人 107年北市長擬參選人 紳士協會理事、社子分會創會長 社子國小家長會長 凱校國家領導發展策略班 日蓮正宗善淨院典禮組司儀 文化大學地政代書班結業 一邊一國行動黨顧問 社子義警顧問 市公車處駕駛	1.老農津貼10000元，老年人年金6000元，政府補助友善病房看護(老人) 2.育兒津貼10000元(幼兒) 3.政府補助學貸零利率，幫助年輕學子安心就學從容就業(青年) 4.週休二日勞資協商，含派遣工基本工資30000元，本外勞工資脫鉤(勞工) 5.堅持台灣國民身分證，反對中國台灣身分證(國家) 6.正名制憲，內閣制，三權分立。廢止公投不能綁大選(憲法) 7.司改陪審制，建立司法官退場機制(司法) 8.歸還住民原墾地，並追討不義國產(公義) 9.降低菸稅。吸菸有礙健康，應設公共吸煙室(人權) 10.廢除違法函釋，合理稅賦入法；檢討統籌分配款(稅改) 11.主張終止ECFA。(ECFA第16條) 12.主張平反阿扁案。 13.堅持依法不依人、公平正義的台灣終志志工。
	5		孫大千	58年8月28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工業、焊接與系統工程博士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國際關係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學士	第五屆、第六屆、第七屆、第八屆立法委員 立法院外交及僑務委員會召集委員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財政組顧問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金法律學系專任教授 全國商業總會區塊鍊研究所所長	打一場「最少花費」的選戰，用實際的行動來落實政治改革。 善用大同區的文化底蘊，重現文風鼎盛的燦爛風華。 整合士林區的觀光資源，加速推動社子島開發計劃。 實現「台灣安全，人民有錢」。
	6		熊嘉玲	58年11月7日	女	臺北市	合一行動聯盟	國立台灣大學復健醫學系學士 美國紐約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學會理事 長期照護專業協會委員 遠雄U未來社區委員 社區物理治療師	梅花革命運動 政見主張全部落實推動(六項公民投票法案) (一)生命法案 1、於施行人工流產前，應有六天(144小時)思考期。 2、降低婦女生命危險、保護婦女身心靈的健康。 3、透過諮商及輔導，給孕婦多一條選擇的路。 (二)居住正義 1、國有財產改良之土地，過去以標售為原則，修正為「以設定地上權或租賃為原則」。 2、阻斷區段徵收之不公義，保護國土人人有責，居住正義人人有房。 (三)杜絕賄賂 1、「另立專法」建立公開、透明、公平的選選制度。 2、依專業、實績、績效為(聘用、續聘)標準，不因政黨輪替而更動。 3、禁絕「只問關係，不管專業」的政治酬庸(酬庸就是公開賄賂)。 (四)和平經濟 1、以協商代替對抗，全力發展兩岸和平經濟。 2、拒絕(大陸政府提出的)一國兩制政治性議題。 (五)非煤家園 1、修改電業法並訂定非煤時間表，於民國109年-129年，以(20年的時間)每年降低5%燃煤發電，最遲於129年燃煤電廠全部關閉。 2、當今世界潮流是非煤家園，減少碳排放以阻止PM2.5危害台灣人民。 (六)捍衛主權 1、重新恢復不卑不亢的【國統綱領】，清楚表明台灣目前國家主權立場。 2、【國統綱領】已清楚表明：拒絕接受中共政權統治及一國兩制訴求。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方法及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中華民國109年1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89年1月11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即民國108年9月11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09年1月10日繼續居住者，有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108年11月8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二)原住民選出之立法委員，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 (三)臺北市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區：

選舉區	臺北市行政區(里)	應選名額
第1選舉區	北投區、士林區—天母里、三玉里、天福里、天祿里、天壽里、天山里、天和里、天玉里、德行里、德華里、忠誠里、蘭雅里、蘭興里等13里。	1人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仁勇里、義信里、福林里、福德里、福志里、舊佳里、福佳里、後港里、福中里、前港里、百齡里、承德里、福華里、明勝里、福順里、富光里、葫蘆里、葫蘆東里、社子里、社新里、社園里、永倫里、福安里、富洲里、岩山里、名山里、聖山里、芝山里、東山里、永福里、公館里、新安里、陽明里、菁山里、平等里、溪山里、翠山里、臨溪里等38里。	1人
第3選舉區	中山區、松山區—精忠里、東光里、龍田里、東昌里、東勢里、中華里、民有里、民福里、松基里、莊敬里、東榮里、新益里、新東里、介壽里、三民里、富錦里、富泰里、自強里、鵬程里、安平里等20里。	1人
第4選舉區	內湖區、南港區	1人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南門里、新營里、龍福里、南福里、愛國里、廈安里、忠勤里、永功里、永昌里、龍興里、龍光里、黎明里、光復里、建國里、東門里、幸福里、梅花里、幸市里、文北里、文祥里、三愛里等21里。	1人
第6選舉區	大安區	1人
第7選舉區	信義區、松山區—慈祐里、吉祥里、新聚里、復盛里、中正里、中崙里、美仁里、吉仁里、敦化里、復源里、復建里、復勢里、福成里等13里。	1人
第8選舉區	文山區、中正區—水源里、富水里、文盛里、林興里、河堤里、螢圃里、網溪里、板溪里、頂東里、螢雪里等10里。	1人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一)依憲法增修條文第四條規定，立法院立法委員自第七屆起一百一十三人，依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七十三人、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三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三十四人選出之。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七十三人(即區域選舉)每縣市至少一人，全國並劃分為七十三個選舉區，每個選舉區選出一名立法委員。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三人，分別以全國平地原住民、山地原住民為選舉區，由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之選舉人選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三十四人，由選舉人依政黨名單投票選舉，並由獲得百分之五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
- (二)選舉人至投票所可領取二張立法委員選舉票，一張為直轄市、縣(市)立法委員選舉票(即區域)或原住民(平地或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一名候選人；另一張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即政黨票)，圈選一個政黨。
- (三)投開票地點：投開票所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四)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選舉人，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 (五)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六)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或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三條之一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
- (七)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八)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九)在投開票所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十)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十一)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四、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 (一)區域、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 (二)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政黨標章欄	政黨標章
政黨名稱欄	政黨名稱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五、選舉票顏色

- (一)區域選舉票為淺黃色。
 - (二)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藍色，另「平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平地原住民」字樣。
 - (三)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綠色，另「山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山地原住民」字樣。
 - (四)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為白色。
- 六、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圈選二政黨或二人以上。
 -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政黨或何人。
 - (四)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政黨或何人。
 -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法務部特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只要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因而查獲得票數逾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一條第二項但書之總統、副總統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查獲得票數逾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二條第四項第二款之立法院立法委員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千萬元；查獲上開候選人或候選人之配偶、直系血親、五親等內之旁系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或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二條第一項或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設立競選辦事處之負責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百萬元；查獲上開以外之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五十萬元；查獲預備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各款獎金二分之一；於法定任期屆滿後，始檢舉賄選者，不給與獎金。

★第10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臺北市公辦政見發表會

第10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臺北市公辦政見發表會，各選舉區皆採一輪式辦理，每位候選人發言時間為15分鐘。各參加政見發表會之候選人發言時段依抽籤號次順序排定如下，各時段候選人發言順序則於政見發表會辦理當日現場抽定，播出頻道為臺北市公用頻道(有線電視系統第3頻道)，請各選舉人踴躍收視(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候選人公辦政見發表會時間如下：

選舉區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
第1選舉區 (北投區、士林區13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4:05-15:08	①王郁揚 ②吳思瑤 ③李婉鈺 ④孫士堅
		第2時段 15:09-15:40	⑤賴宗育 ⑥方 儉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38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5:45-16:33	③巫超勝 ④陳民乾 ⑥熊嘉玲
第3選舉區 (中山區、松山區20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6:40-17:45	①何景榮 ②吳怡農 ③田方宇 ④蔣萬安
第4選舉區 (內湖區、南港區)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7:50-18:54	①郭正典 ②李彥秀 ③文祥志 ④錢一凡
		第2時段 18:55-19:26	⑤高嘉瑜 ⑥蕭蒼澤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21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4:05-15:08	①楊焜煌 ②徐立信 ④盧憲孚 ⑤邱一峰
		第2時段 15:09-15:40	⑥林昶佐 ⑧周慶峻
第6選舉區 (大安區)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5:45-16:48	①沈宜璇 ②楊攸凱 ③林奕華 ⑤羅世皓
		第2時段 16:49-17:52	⑥謝佩芬 ⑦黃典本 ⑧孟藹倫 ⑨張余健
第7選舉區 (信義區、松山區13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8:00-19:05	②蔡宜芳 ③費鴻泰 ④許淑華 ⑤蘇伊文
第8選舉區 (文山區、中正區10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9:10-20:13	①蕭曉玲 ②華珮君 ③彭子軒 ⑤阮昭雄
		第2時段 20:14-20:45	⑦顏銘緯 ⑨張幸松

因部分投開票所異動，
請詳閱您的投開票所地址，
以節省時間。

抓賄選，
一機一相、
一袋一千五百萬。

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

臺北地檢署關心您

